

福田区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工作报告

——2025年5月在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福田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福田区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工作报告》已经区政府八届7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审议。

一、2023年度审计整改工作部署和成效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审计整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区委书记黄伟同志多次召开区委审计委员会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区委副书记、区长周江涛同志要求各单位从源头上查找问题根源，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确保问题改彻底、改到位。

（一）审计整改主体责任有力夯实

各责任单位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审计整改的有关要求，将审计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采取实招硬招狠抓整改

落实，对照问题逐项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责任人，有序加快整改任务推进完成。

（二）审计整改监督工作协同高效

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积极推动审计监督与纪检、巡察监督等协同贯通，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纳入巡察监督范围予以重点关注。区审计局加大对重大问题审计整改监督，重点跟进审计移送事项处理结果，大力推进审计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三）审计整改落实成效更加彰显

《审计工作报告》涉及七大类整改事项共40个问题，截至2025年3月底，已完成整改31个，已完成阶段性整改7个，正在整改2个。有关责任单位通过账务调账处理、资金统筹安排、归还原渠道等方式，完成整改问题金额合计2.86亿元；相关责任单位制定完善制度32项。

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一）已完成整改的问题31个

1. 区本级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财政预决算管理方面

一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机制不完善、收入不准确的问题。相关单位已完成账务调整，修正会计核算数据。二是政府投资年度计划与本级预算衔接不够到位的问题。结合区级财力及政府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开展调整，在财力范围内保障政府投资计划有效执行。三是决算草案功能分类科目使用不准确的问题。目前，相关

单位已按照正确的功能分类公开决算数。

（2）地方政府债券管理方面

一是部分专债资金滞留监管账户的问题。各责任单位根据《福田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整改方案》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目前涉及滞留的债券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二是学前教育专项债券项目上缴专项收入科目不准确的问题。相关单位已完成会计科目的调整。

（3）非税收入收支管理方面

一是超范围安排使用土地出让收入的问题。相关单位将不符合“土地出让收入”保障范围的政府投资项目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保障。二是体彩公益金消费券支出监管不到位的问题。有关单位开展全面技术复核，加强平台管理和数据监控分析，对于异常领用行为及时识别和限制。

2. 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采购管理方面

一是采购流程倒置的问题。有关单位印发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明确自行采购结果公告报送时间。二是验收程序不规范的问题。各相关单位修订制度，开展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强化对采购工作的全过程管理。四是采购结果公示不规范的问题。各相关单位修订管理办法，制定采购项目明细表，掌握采购工作开展情况。

（2）财务及内控管理方面

一是福利费发放程序不规范的问题。有关单位修订收支管理

规定，明确附件要求，确保业务程序完整性。二是往来款长期挂账的问题。各相关责任单位梳理往来款项，对往来款进行清理，现已完成清理工作。三是重复结算服务费的问题。各相关责任单位已追回全部重复结算资金，并修订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履约管理和绩效执行监控。四是长期借用第三方人员从事职能岗位工作的问题。有关单位及时调整岗位和工作内容，同时对借调人员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3）合同管理方面

一是合同签订不规范的问题。各相关单位加强对合同文本管理，加大对合同的审核力度。二是出勤人数和时长不符合约定的问题。有关单位明确排班制度，加强合同履行监督，设置绩效目标，实行定期考核。

3. 重大专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制定方面

问题涉及部分产业资金政策长期无资金支出。有关单位对产业资金进行绩效评估，针对产业资金使用情况，结合我区实际，修订相关政策的申请指南和操作指引。

（2）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执行方面

问题涉及审核制衡机制存在漏洞。有关单位建立资金审核流程图，明确审核流程、绩效管理、后续监管、违约措施等环节应履行的程序和注意事项，确保产业资金的审批流程更加规范高效。

（3）产业空间资源协同管理方面

问题涉及企业绩效考核监督不到位。有关单位优化考核标准，科学合理设置综合性考核指标，实施动态考核机制。相关企业已完成监管协议的签署。

4. 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工程建设管理方面

一是部分项目未按图施工的问题。各相关单位在竣工结算时，对未按图施工部分进行核减结算金额。二是工程变更审批不严谨的问题。有关单位对监理单位把关不严的行为按合同约定扣除违约金。

(2) 资金管理及使用方面

问题涉及未按规定询价采购。各相关单位对代建单位进行约谈并按合同约定处以违约金，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出现。

(3) 合同管理方面

一是多计竣工图编制费的问题。有关单位与设计单位签订补充协议，确保不出现竣工图编制费重复支付。二是安全文明施工费未据实调整的问题。有关单位对未施工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予以取消。

(4) 工程造价方面

问题涉及部分项目预算编制有误。各相关单位督促代建单位加强对招标控制价、预算的审核，对不应计取的费用进行核减。

5. 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方面

问题涉及部分单位资产账实、账账不符。各相关单位已全面开展资产清查盘点，摸清底数、登记造册，及时更新资产台账信息，确保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2）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方面

一是决策制度不健全且重大投资决策未经董事会决议的问题。有关单位已完善制度，梳理重大事项清单，明确资金界定情况。二是违规减免分公司应上缴管理费及兜底分公司亏损的问题。有关单位已对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依据公司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三是部分资金支付依据不合理的问题。有关单位对分公司项目人工成本进行了重新测算，确保人工成本分摊结果无误。四是员工违规任职及开办企业的问题。有关单位在内部进行了全面排查，涉及人员已全部从外部关联企业离职。

（二）已完成阶段性整改的问题7个

1. 产业资金政策条件与政策目标导向不符的问题

有关单位已停止发放相关产业扶持资金，将在2025年产业政策及其配套文件中优化完善规范管理支持的项目申请条件和资金核算标准。

2. 资料审核不严的问题

有关单位已梳理需追回资金项目及金额清单，向相关企业发出行政决定书，依法追缴资金。

3. 应追回资金未及时追回的问题

有关单位已梳理相关企业往年申报项目及支付清单，向相关

企业下达追回资金的决定书，后续严格按照司法程序启动追回资金流程。

4. 产业用房使用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有关单位全面核查企业产业用房真实使用情况，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约谈相关孵化器运营单位，发出整改通知书。

5. 吊篮检测费计费不合理的问题

目前有关单位在5个批次的结算中，已扣减机械管理费。计划于2025年9月底前完成剩余4个批次项目的结算工作。

6. 部分项目清单工程量、单价计算有误的问题

各相关单位组织代建、监理、造价单位对工程结算偏差部分进行复核，对结算审核的中介机构审核质量进行监督和评价。

7. 已验收使用资产转固不及时的问题

有关单位已将涉及的部分资产登记入账，剩余资产在资料移交完成后依据固定资产清单进行转固处理。

（三）正在整改的问题2个

1. 部分非税执收单位未及时催缴非税收入的问题

各非税收入执收单位对缴款义务人依法进行了催缴，后续将按程序推进。

2. 固定资产处置不规范的问题

有关单位已完成两批资产的处置报废，2025年8月底前将集中处置一批待报废资产。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从整改情况来看，各整改责任单位认真履行整改主体责任，积极开展整改，大部分整改事项均取得较好成效。截至2025年3月底，《福田区2023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有9个事项未全面完成整改，主要有以下困难：一是存在复杂程序事项的处理，涉及行政催收、用地手续、司法执行等需要相应时间处理。例如部分非税执收单位未及时催缴非税收入的问题，未完成整改的未收款项后续将根据程序推进整改。二是部分事项受客观因素限制，短期内无法完成整改。例如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问题，报废处置需要一定的时间。

针对尚未全面完成整改的问题，一是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及时研究协调解决整改堵点难点，采取扎实有效举措推动整改落实；二是主管（监管）部门要结合行业、领域特点认真分析研究问题，健全制度机制，采取有效措施推动行业、领域内标本兼治，加强统筹和协同联动，系统解决普遍性、倾向性和苗头性问题；三是审计部门要加强对未完成整改问题的整改督促检查力度，加强对审计整改情况全过程动态管理，推动审计整改工作全面提质增效，实现问题“高质量清零”。